

從虐兒事件反思維護生命的推動（下）

李福生執事（教區婚姻與家庭牧民委員會前主席）

在第七章加強子女的教育中，教宗提醒我們：父母必會影響子女的道德發展，不管是正面或負面的影響。因此，父母應承擔這無可推諉的責任。（《愛的喜樂》259）

父母須承擔教育的責任，以他們的關愛和見證培養子女的信心和真誠的尊重態度。儘管子女不是十全十美，要是他們就因此感覺到父母不愛他們，或不被關心，這會為子女造成極深的創傷，並會使他們在成長路上困難重重。（《愛的喜樂》263）

教宗以下提醒值得我們細心反思：當孩子的努力獲得欣賞和肯定，並感到父母對他們的忍耐和信賴，那麼糾正過犯也有激勵作用。當父母以愛糾正子女，他們會感到被關心，以及父母肯定自己的潛能。這不是說父母必須是完美無缺的人，但要懂得謙遜地承認自己的限度，並努力改善。然而，父母在許多事情上應以身作則，包括不要讓憤怒支配。當孩子犯錯，必須糾正他們，但不要把他們視為仇敵，或是發洩怒氣的對象。成年人也要明白到有些不當行為，是因個人軟弱，和少不更事所致。不斷運用懲罰的方法會造成傷害，無法幫助孩子了解其行為有不同程度的嚴重性，而且使孩子感到沮喪和憤慨。（《愛的喜樂》269）

父母應以適當的忍耐：我們應按孩子的年齡和現實環境，循序漸進，而不要試圖採取嚴厲苛刻和一成不變的方法。從心理學和教育學的寶貴研究可見，改變行為是漫長的過程，而且亦須引導和激勵當事人。（《愛的喜樂》273）

以上就是教宗提出的婚姻、家庭及親職教養觀，值得我們細想學習。

在《生命的福音》通諭聖若望保祿二世提出了教會對生命的價值觀，包括：教會明確而強烈地再度肯定人類生命的價值及其不可侵犯性。教會因天主之名向每一個人提出迫切懇求：請尊重、保護、珍愛和服務生命，所有人類生命。

教會指出以下四項重點：

1 當今對人類生命的威脅：光明與黑暗交織的現況

教會抨擊對生命的威脅急遽增加而且日趨嚴重，特別是當生命在開始和結束時仍虛弱無助。教會強烈反對死亡文化如墮胎、安樂死、殘害生命、並指出死亡文化源於人們對自由的曲解。



2 生命是恩賜

生命是來自造物主的恩賜。造物主向人吹進了祂神聖的生氣，於是按天主的肖像造成了人。人在塵世的生命既寶貴又脆弱，既充滿希望又受到痛苦與死亡的威脅。

3 生命是責任

生命是寶貴而脆弱的恩賜，目的是結出愛的果實，因此，生命是天主交託給人的責任，生命既神聖且不可侵犯：生命屬於上主，也在祂的特殊護佑之下，人是不能任意處置生命的。

教宗聖若望保祿二世促請信眾宣揚福音，這包括生命、生命的神聖價值和不可侵犯性、尊重和關懷生命的責任，以及生命甚至在飽嘗痛苦和面對死亡的價值。

4 促進生命，人人有責

建立人類生命的新文化：積極促進生命，培養為生命服務的態度和行為模式。

結語

虐兒事件帶來的反思，是我們承認生命是一份來自造物主的恩賜，生命既寶貴又脆弱，所以，我們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去尊重、保護、珍愛和服務生命，所有人類生命，不分貧富、種族、階層等，生命是每個人的責任、維護生命更是你我共同承擔的責任，讓我們承擔起使命，建立維護生命的新文化，積極促進生命，培養為生命服務的態度和行為模式。